

臺北市南湖國小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「課後照顧服務」實施辦法(教務處)

一、依據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、臺北市國民小學辦理課後照顧服務班補充規定辦理。

二、實施對象：本校一至六年級學童，需經由家長同意及親自報名。

三、實施時間：自 114 年 2 月 11 日(二)起至 114 年 6 月 27 日(五)日止。

(因 2/28 (五) 和平紀念日放假、4/3(四) 4/4(五)清明節及兒童節放假、5/30(五)端午節補假，故週一、週四班上課 19 週，週二、週三班上課 20 週、週五班上課 17 週。)

以上實施時間需配合教育局來文之行事規定辦理，若有更動，於選課時公告課後班選課網站上。

四、開班內容：請務必細看各年級開班一覽表

五、報名&收費流程：

日 期	內 容
113/12/16(一)12:00 至 113/12/23(一)12:00 止	第一階段課後照顧班網路報名 (南湖網站最新消息處公告報名網站)
113/12/24(二)12:00 至 113/12/26(四)12:00 止	第二階段課後照顧班網路加退選
113/12/27(五)12:00 起 113/12/31(二)12:00 止	電話或親自報名課後照顧班 服務專線 2632-1296#22
請家長務必於 113/12/31(二)前完成報名，以利後續編班作業進行。	
114/01/02 (四)	發下錄取通知
114/01/17 (五)	公告上課地點
114/02/11 (二)	開課日，本週開始上課

六、報名方式：請報名者事先備妥學生身分證字號、班級姓名、家長姓名、緊急聯絡電話等基本資料。

1. 網路報名：請進入本校網站 www.nhps.tp.edu.tw，進入南湖國小全球資訊網，於「最新消息」公告事項中點取。課後班開班內容如有異動，以網路報名顯示內容為主；報名時，請確認後再報名。

2. 電話或親自報名：選課期間可致電 2632-1296 #22 報名，或親自至教務處填單。為保障雙方權益，電話報名時將會全程錄音。

七、收費：參照教育局收費標準收費（請參閱開課內容一覽表）。

八、相關申請退費事宜依照〈臺北市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補充規定〉

辦理，學生參加本活動之退費基準如下：（很重要請務必閱讀）

1. 學生於開課日前(2/10 12:00 前)申請退費者，得扣除必要之行政作業費用後，退還所繳費用之全部。
2. 學生於開課日起至未逾開課總時（節）數三分之一，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二。
3. 學生於開課日起超過開課總時（節）數三分之一、未達三分之二 而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一。
4. 學生申請退費時已超過開課總時（節）數之三分之二者，不予退費。
5. 學生因法定傳染病或其他因素原班級停課時，退還未上課之費用。
6. 學校因故未能開班者，應全額退還費用。
7. 學校因天災、法定傳染疾病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停課，應退還未上課之費用。學生申請退費時，如教材費已購置材料者，應發給學生該項材料。

九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1. 本學期課後照顧服務分為課後照顧班及課後安心班兩種。

(1) 課後照顧班以午餐指導、作業指導、生活照顧、團體活動為主。

(2) 課後安心班以生活照顧、閱讀及團體活動為主，人數不限。欲參加本時段課照服務者，18:00 前之時



段皆需報名本校課後照顧班、學藝班、社團其中之一，不接受單獨報名本班。

- 為照顧弱勢家庭子女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補助低收入戶、原住民、身心障礙學童及溫馨就學方案學童參加課後班，並以參加課後照顧班及課後安心班者為限。

◎低收入戶係指領有臺北市社會局低收入戶證明者，原住民需以戶口名簿有登記證明者，身心障礙學童為領有手冊者，其他溫馨就學方案者，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(戶口名簿謄本及戶籍內家長及學生所得 30 萬元以下證明)，經教育局審核後才可申請費用減免，參加者仍需上網報名。

- 請按時繳交課後照顧班費用，若無故未於期限內繳費者或曾有未繳費紀錄者，本校得取消課後照顧服務報名權利直至費用繳清後再予報名。
- 退班退費需填寫退班申請書，於停課日前向教務處申請，午餐則於申請後次週開始停餐，請特別注意。
- 學生參加在校課後班時，須遵守班級規範，聽從授課老師指導，若有事請假，需告知教務處或班級導師。
- 學生參加課後班，請家長確實配合學生課後照顧班的下課時間接送，以確保學生安全。
- 若自備午餐不用學校營養午餐者請事先告知教學組，以便餐費扣除作業，未通知者視同用餐，不予退費。
- 若有任何疑問，歡迎洽詢課後班專線電話：2632-1296 # 22，23。

【中年級】教務處課後照顧服務開班內容一覽表

(一)課後照顧班

星期	班別名稱	開課年級	上課時間	授課教師	課程內容	人數	上課週數	收費金額
週一	中年級課後照顧 B 班	3-4 年級	16:10~18:00	校內教師或外聘教師	<u>課後照顧班</u> 午餐指導、午休及學校作業指導 (原則上依學年分別開班，若人數過少，則 3、4 年級擬合班上課) 12:00-13:10 為午餐及午休時間 備註： (1)費用已含在校營養午餐費用 週三班：1300 元 (65 元*20 週) 週五班：1105 元 (65 元*17 週) (2)B 時段 16:10~18:00 的中年級課後 B 班的人數若少於 15 人，會與其他年級併班。 (3)費用已含冷氣費 B 班 13 元。	不限	19	1923 元
週二	中年級課後照顧 B 班	3-4 年級	16:10~18:00				20	2018 元
週三	中年級課後照顧 A 班	3-4 年級	12:00~16:00				20	3777 元
	中年級課後照顧 B 班	3-4 年級	16:10~18:00				20	2018 元
週四	中年級課後照顧 B 班	3-4 年級	16:10~18:00				19	1923 元
週五	中級課後照顧 A 班	3-4 年級	12:00~16:00				17	3210 元
	中級課後照顧 B 班	3-4 年級	16:10~18:00				17	1733 元

(二)課後安心班

星期	班別名稱	開課年級	上課時間	授課教師	課程內容	人數	上課週數	收費金額
週一	課後安心班	1-6 年級	18:00-19:00	校內教師或外聘教師	<u>課後安心班</u> 由任課老師安排，如閱讀書籍、團體活動等。費用已含冷氣費 6 元。 (為 1-6 年級合班照顧，報名此班限定為已報名 12:00-16:00 及 16:10~18:00 課程者)	不限	19	1142 元
週二	課後安心班	1-6 年級	18:00-19:00				20	1199 元
週三	課後安心班	1-6 年級	18:00-19:00				20	1199 元
週四	課後安心班	1-6 年級	18:00-19:00				19	1142 元
週五	課後安心班	1-6 年級	18:00-19:00				17	1028 元